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 122.20 万元，补助形式为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补助金额	到账时间	补助依据	是否与日常经营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	上海市财政局	2020 年度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	1,222,000.00	2021/12/7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管理办法》（沪科规〔2020〕10 号）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为 122.20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或收款凭证

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8日